



## 逢甲大學學生報告 *ePaper*

# 老人福利機構志工性別差異之探查研究 --以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為例

A Study of the Differences of the Volunteers' Gender in the Elders' Welfare Organization –The Case of the Hondao Volunteers Association in Central Taiwan

作者：陳俐初、陳春秀、陳玟蓁、呂佩穎、歐陽星聿、蘇韋榕

系級：合作經濟學系四年級

學號：D9765022、D9763876、D9752591、D9763893、D9723784、D9763698

開課老師：郭廸賢

課程名稱：非營利與合作事業綜合研究

開課系所：合作經濟學系

開課學年：100 學年度 第 1 學期

## 中文摘要

本研究，利用弘道志工協會既有的調查資料，透過敘述統計的次數分配表、交叉表分析、卡方檢定來探討男性志工與女性志工在人口特性上的差異。研究結果顯示，老人福利機構志工在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職業、宗教信仰、幹部經驗及每週服務時數等相關特性上有顯著差異。

**關鍵字：**老人福利機構、弘道志工協會、志工、性別差異



## Abstract

In this study, a volunteer association of the reuse existing survey data, describes through statistical analysis of the frequency allocation table, cross table, Chi square test to examine male volunteers and female volunteer differences in demographic characteristics. Study results shows that welfare institutions for the elderly volunteers in marital status, education level, occupation, cadres of religious beliefs, experiences and services per week, and other relevant characteristics of a significant difference.

## Keyword :

Hondao Volunteers Association、The Elders' Welfare Organization、Volunteers、the Differences of the Volunteers' Gender



## 目 次

### 1. 緒論

1.1 研究背景、動機與目的.....5

1.2 研究方法與範圍.....6

### 2. 個案志願服務簡介

2.1 組織概況.....7

2.2 研究對象志工站及其服務內容.....11

### 3. 研究結果與討論

3.1 志工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與宗教信仰之性別差.....13

3.2 志工性別之幹部經驗與每週服務時數..... 16

### 4. 結論

4.1 結論.....19

4.2 建議.....19

## 圖表目次

圖2-1 三大核心價值 .....	- 8 -
圖2-2 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	- 9 -
圖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	- 10 -
表2-1 中部志工站志工人數表(2008).....	- 11 -
表3-1 志工性別差異之卡方檢定結果.....	- 13 -
表3-2 志工之婚姻狀況與性別交叉表.....	- 14 -
表3-3 志工之教育程度與性別交叉表.....	- 15 -
表3-5 志工之宗教信仰與性別交叉表.....	- 16 -
表3-6 服務年資、時數與相關經驗性別差異之卡方檢定結果.....	- 16 -
表3-7 志工之幹部經驗與性別交叉表.....	- 17 -
表3-8 志工之每週服務時數與性別交叉表.....	- 18 -



## 1. 緒論

### 1.1 研究背景、動機與目的

現今台灣社會早在民國 82 年就已邁入高齡化社會，根據內政部統計，99 年底 65 歲以上的老人所佔比例已達 10.7%，老化指數為 68.6%，近 3 年間就大升 10.5 個百分點。隨著老年人口增加，為解決老人照顧問題，以便讓老年人能生活在自己所熟悉的社區環境中並獲得妥善的照顧，政府及民間團體積極推動老人社區服務，藉由社區資源和民間團體的人力資源，幫助老人能在熟悉的社區環境中頤養天年，讓老人不需要離家就能獲得照顧。

台灣社會變遷快速，社會問題與需求日漸複雜，而解決這種問題和需求不能只單獨靠政府力量來處理，許多民間力量也需要投入，才能彌補政府組織在處理這些社會問題上的能力不足，而民間的社會福利組織均運用志工以提供服務，目前有越來越多的民間團體自行成立以志願工作為主題的服務組織。

志工全稱為志願服務工作者。依據志願服務法第三條的定義，志願服務係指民眾出於自由意志，非基於個人義務或法律責任，秉誠心以知識、體能、勞力、經驗、技術、時間等貢獻社會，不以獲取報酬為目的，以提高公共事務效能及增進社會公益所為之各項輔助性服務。志工為「貢獻時間，協助有支薪員工，提供服務，但不求金錢回報的人們」。美國社會工作協會認為：「追求公共利益、本著自我意願實現與自由選擇而結合的一群人，稱為志願服務團體，參與這種團體工作的人稱為志願服務人員。」志願服務者也係不計報酬、自動自發地服務他人（不是親戚）之人員，而且他不是經由跟鄰居見面服務的，就是參加組織以服務他人的。

隨著老年人口增加，為解決老人照顧問題，政府及民間團體積極推動老人社區服務，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於民國 86 年成立時，就已「聯合眾人用愛幫助老人」為服務使命，推出全國志工連線辦法，年輕時當志工服務獨居老人，並登錄服務時數，以便讓志工獲得回饋，而為了將服務觸角延伸至全國各地，於 1998 年 10 月成立全國性的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

在台灣，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是以非營利的型態在經營，透過提倡及舉辦老人活動的方式，讓老人們可以完成夢想，不再只是在家閒著，為了這個理念從各地來幫忙的志工們也是非常值得鼓勵的，而藉這機會我們研究主要探討這些熱心助人的志工們，他們參與弘道活動是否跟性別有關連，我們透過次級資料的蒐集，藉以分析參與老人福利服務的志願服務者在性別上之關聯性。

基於研究背景與動機，本研究旨在探討志工的性別差異，本研究擬以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的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為對象既有調查進行分析探討。本研究之研究

目的具體列述如下：

1. 探討老人福利機構志工的基本人口統計特徵。
2. 比較分析老人福利機構志工的性別差異。
3. 檢定分析志工性別顯著差異的因素。
4. 研擬老人福利機構志工的相關結論與建議。

## 1.2 研究方法與範圍

### 1.2.1 研究方法

以次級資料分析與文獻分析方式，將資料利用 Excel 2007 版與 SPSS for windows 17.0 版進行資料分析工作；探討志工參與動機與人口特性是否相關，先做敘述統計的次數分配表、交叉表分析，再利用卡方檢定，探討男性志工與女性志工在人口特性上有哪些顯著差異。

### 1.2.2 研究範圍

2008 年，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所屬的中華民國志工協會（以下簡稱志工協會）之中區十三個志工站的志工為研究對象，使用 2008 問卷調查樣本資料。在本研究中，以志工參與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是否與性別有關為研究的主軸，並參考魏宗豐(2008)問卷調查資料，分析老人福利機構志工的性別差異。

本研究選擇志工協會做為研究志工性別差異的組織，志工來源為中部志工站，透過問卷調查的設計，探討不同性別的志工是否有顯著差異為本研究的假設。

在志工服務的實務情況中，影響志工參與服務意願的因素很多，如志工之性別、教育程度、他人的個人特性等都與志工參與的動機有關，本研究主要就志工的人口特性來探討其中關係。

## 2. 個案志願服務簡介

### 2.1 組織概況

#### 2.1.1 基金會與協會簡介

台灣自 1993 年 9 月，進入聯合國定義的高齡化社會，65 歲以上的老人占全國總人口數達的 7%，自此台灣人口老化速度快速，行政院也屢屢往前修正人口老化速度的預估年份。根據 2010 年行政院經建會最新預估，台灣老人人口將於 2017 年達 14%，進入高齡社會；2025 年達 20%，進入超高齡社會。

當這樣令人省思的數字一再出現眼前，我們感受到巨大的人口結構改變，並深知老人的事不能等。因此在光田綜合醫院王乃弘院長、弘道創會執行長郭東曜先生與老人醫院柯麗鏞院長發起下，與王乃偉、王乙鯨、王福來、林柏榕、孫得雄、陳崇德、陳國華、楊榮川等賢達認同捐助下，以「弘揚孝道；聯合眾人用愛心關懷老人。」為宗旨，於 1995 年 1 月於台中市成立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1998 年 10 月成立全國性的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因應高齡社會飛速來臨，為擴大服務，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更於 2010 年 10 月改制為全國性基金會。

#### 2.1.2 服務與核心任務

##### 一、三個核心價值有關的活動

長久以來，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以下簡稱為基金會），奉行著三大核心價值（參見圖 2-1）為老人們開創他們新的人生價值。

###### 1. 弘揚孝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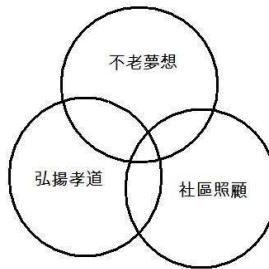
全國三大同堂孝親家庭表揚、阿公阿嬤節、全國現代優質孝行繪畫比賽、即時 CALL 安心 CALL、彭祖新身活-高齡者生活體驗營。

###### 2. 社區照顧

全國互助連線、居家服務、全國志工站、不老協力站、台北市松山日間照顧中心、幸福熟年飯包、台北市社區暨志願服務推廣中心、銀髮有氧運動班、銀髮體能運動班、銀髮平橫運動班、銀髮復健運動班、長者生命回顧、台中市據點暨活力站輔導、社區音樂會、老人營養方案、中途之家、成人監護、起訴義務勞務、高雄市前金老人活動中心、屏東縣林邊鄉生活重建中心、國際工作營。

###### 3. 不老夢想

全國阿公阿嬤健康活力 Show、不老騎士、弘道盃槌球賽、弘道盃橋牌賽。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網站內容整理

圖 2-1：三大核心價值

## 二、服務項目

### 1. 成立在地志工站，推展長者服務。

弘道於社區組織在地志工設立志工站，或和在地老人福利服務團體以協議方式簽訂「不老協力站」，共同推展志願服務與獨居長者服務。北部服務處志工站設立範圍涵括宜蘭縣、大台北縣市、桃園縣市等地區。

### 2. 設立照顧關懷據點，活化長者身心健康。

北部服務處於 2007 年起陸續輔導「南港」、「北投士林」及「宜蘭」等志工站成立照顧關懷據點。希冀長者可在熟悉社區環境享有鄰里間溫暖照應；提供老人聚會、活動場所、取得健康照顧相關訊息，促進社區長者身心健康。

### 3. 辦理居家照顧服務，愛心照顧宅配到家。

政府委託辦理 針對「六十五歲以上，因身心受損致日常生活功能需他人協助之居家老人。」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且日常生活功能需要他人協助之居家身心障礙者。」，由本處選派經專業訓練之居家照顧服務員，到宅提供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協助換洗衣物、環境改善、文書、餐飲、協助購物、陪同就醫。）及身體照顧服務（協助沐浴、穿衣、進食、用藥、簡易護理、關節活動、陪同散步。）。

### 4. 承辦老人日間照顧服務，讓長者、家人好安心。

本會經營台北市松山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收託 65 歲以上輕中度失能或 55 歲以上失智，白天生活需要陪伴照顧且無法定傳染病或攻擊性行為之長者。由社工、護士、照顧員所組成的專業團隊，提供照顧管理、生活照顧、身體機能活化訓練、簡易護理、文康休閒、餐點、家屬支持、交通等服務，讓長者享受群體生活，提昇自我照顧能力，延緩老化並讓家人獲得喘息。老人白天受託，晚上回家享天倫之樂，亦讓子女白天能安心上班。服務申請經台北市政府資格審核及失能評估通過者，可依日託或月託等不同 服務使用方式申請市政府託顧費用補助。

### 5. 推廣、文康休閒服務與福利諮詢服務。

弘道長期進行社會教育之推廣，每年均辦理「三代同堂孝親表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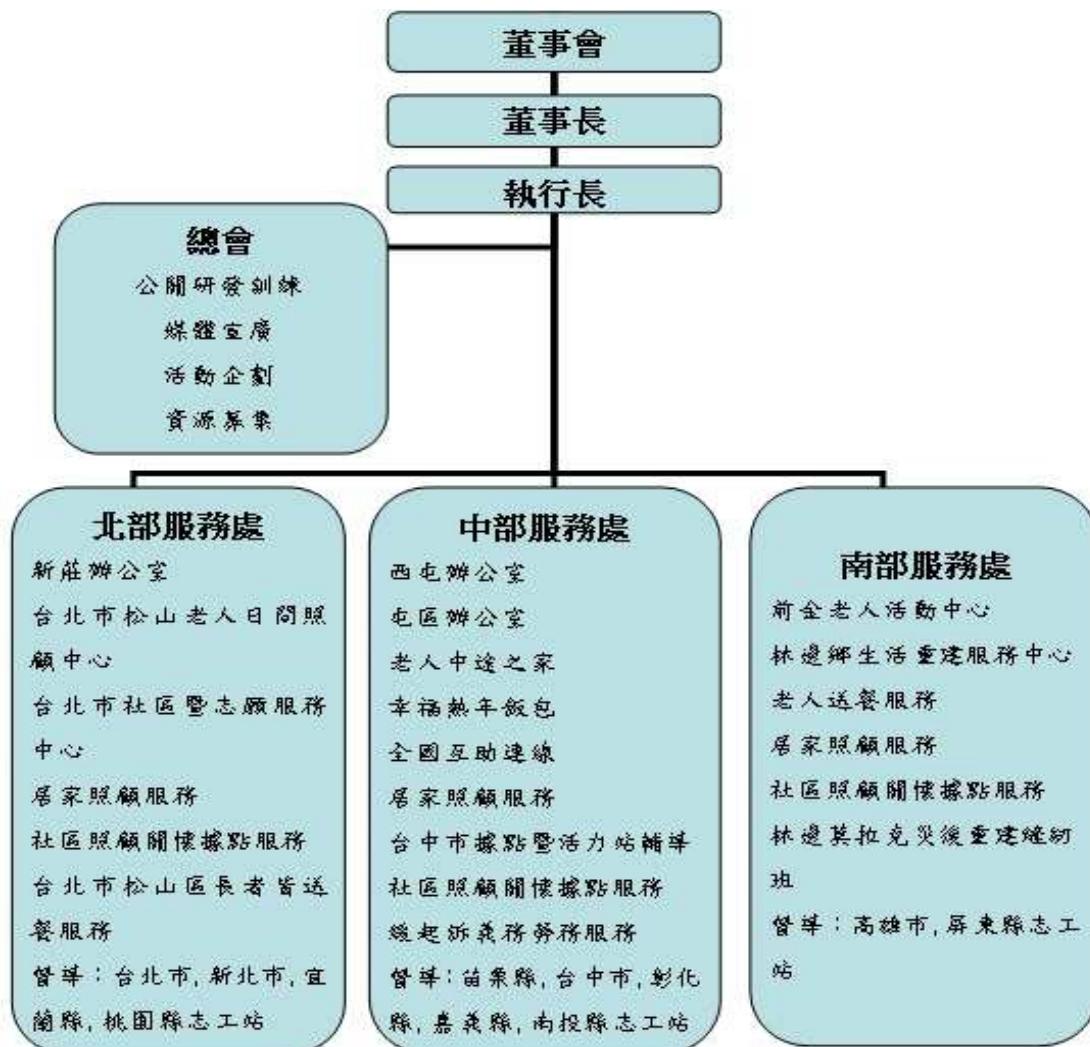
## 老人福利機構志工性別差異之探查研究 --以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為例

推展現代優質孝行；推動「時間貨幣—互助券」倡導交換服務，鼓勵互助；辦理老人槌球比賽、橋牌賽等多元活動，讓長者晚年生活更加多采多姿。本會更於 2007 年首度舉辦「挑戰八十、超越千里」活動，帶領七、八十歲的阿公阿嬤挑戰環台夢想，讓全台灣看見，不論年紀多大，生命依然可以活的精彩。此外，本會免費提供老人福利資訊諮詢與轉介。

### 2.1.3 基金會與協會組織架構

#### 1. 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

因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更於 2010 年 10 月改制為全國性基金會，故已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工作業務內容近乎相同，僅在職稱上的不同而已。（參見圖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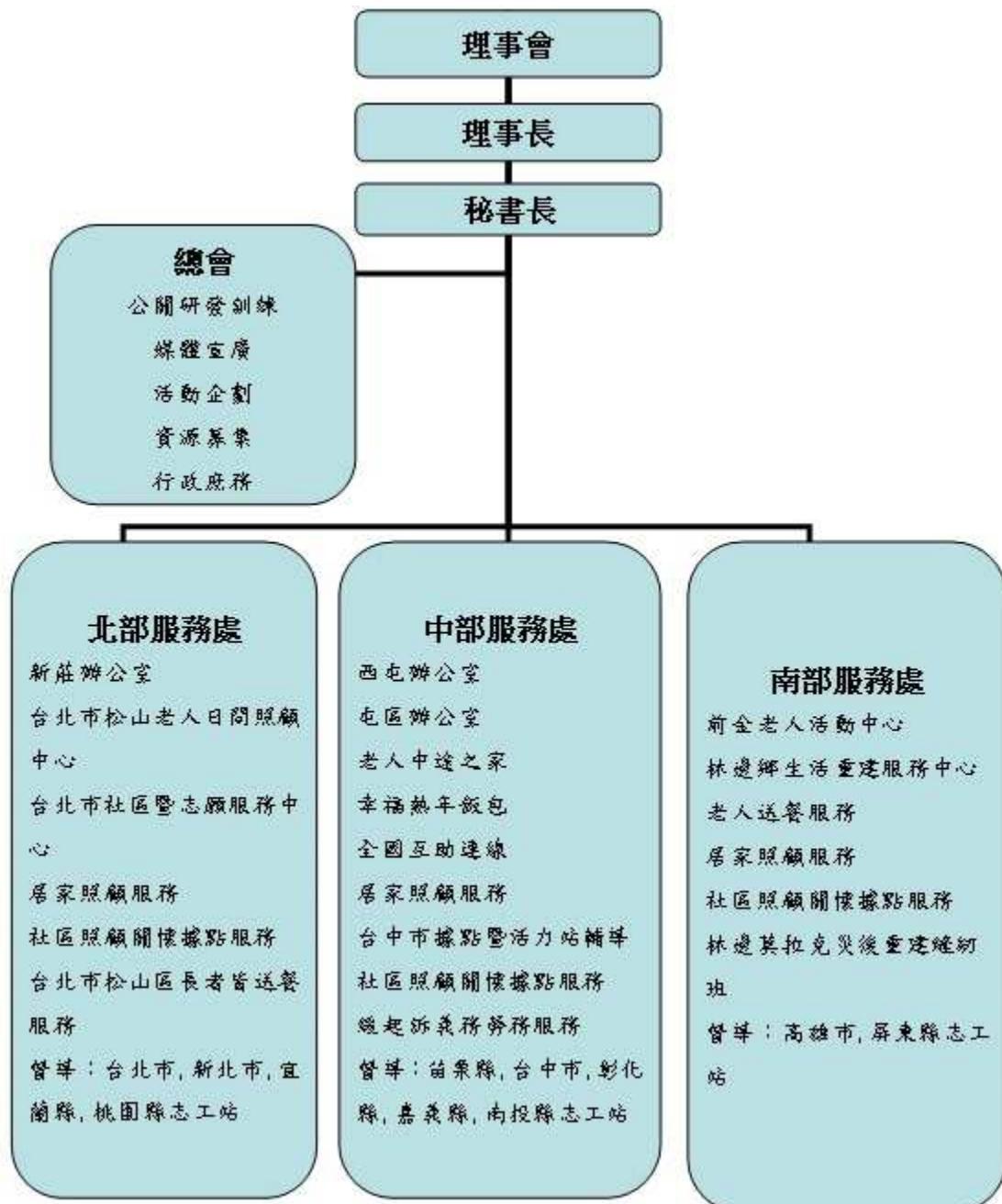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網站內容整理

圖 2-2：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

老人福利機構志工性別差異之探查研究  
--以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為例

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

1998年10月成立全國性的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負責全國性業務，由於現今原台中市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已改為全國性的基金會，故業務執行使用基金會之名義，而鮮少使用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的名義。(參見圖2-3)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網站內容整理

圖 2-3：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

## 2.2 研究對象及其服務內容

### 2.2.1 研究對象

本研究對象，為2008年志工協會的中區志工站的志工；研究分析資料，為2008年逢甲大學合作經濟學系魏宗豐碩士論文所調查完成的259份問卷樣本相關變項資料。志工協會中部服務處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成立，設有主任一名，社工員三名及會計一名，中部服務處所在地—台中市西屯區中工三路199號2樓，亦為西屯居家服務支援中心，除負責居家服務外，尚提供社區老人文康休閒活動。

中部志工站包括新竹以南、嘉義以北之所有志工站。計有苗栗；台中市一大雅、太平、大里、清水、北屯、西屯、南屯；彰化縣—員林、和美、田中；嘉義縣—大林；南投縣—埔里等十三個志工站，志工人數三百七十七人。各站的人數統計表如下：

表 2-1：中部志工站志工人數表(2008)

站名	縣市	志工人數
苗栗站	苗栗縣	30
西屯站	台中市	47
北屯站	台中市	30
南屯站	台中市	15
大雅站	台中縣	16
太平站	台中縣	54
清水站	台中縣	10
大里站	台中縣	6
員林站	彰化縣	55
和美站	彰化縣	15
田中站	彰化縣	14
埔里站	南投縣	30
大林站	嘉義縣	70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統整繪表。

### 2.2.2 志願服務內容

志工協會的志工，主要志願服務工作為：(一)安排長者定期進行居家關懷訪視或電話問安；(二)辦理敬老旅遊及重陽節及年節敬老餐會活動；(三)依長者日常生活需要陪同就醫、協助居家環境清潔；(四)針對面臨多重問題長者由專業社工介入以進行福利資源諮詢或服務轉介等。

老人福利機構志工性別差異之探查研究  
--以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為例

中部志工站的特殊服務方案，分別為：(一) 政府委託方案：九十一年度中部服務處承接台中市、台中縣、彰化縣及嘉義市等縣市政府老人居家服務方案委託，聘請23名居家服務員服務188名中低、低收入戶老人，並承接台中市政府西屯區居家服務支援中心及彰化縣之員林居家服務支援中心。(二) 電話問安：請志工以電話方式定期關懷獨居老人，提供電話關懷。(三) 銀髮族文康休閒活動中心：中部服務處除服務居家老人，尚提供安全舒適休閒中心讓社區老人來此活動，服務項目有卡拉OK、下棋、書報及運動設施。



### 3.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研究利用 2008 年逢甲大學合作經濟學系魏宗豐碩士論文所調查完成的 259 份問卷樣本相關變項資料，透過 spss for windows 17.0 版與 Excel 2007，進行敘述統計分析、交叉表與卡方檢定分析方法探討樣本結構與各變項之性別差異。本研究對象為弘道老人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站的所有志工，人口統計背景變項包括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宗教信仰、服務年資、每週服務時數、其他志工經驗及幹部經驗等。

#### 3.1 婚姻狀況、教育程度與宗教信仰之性別差異

一般人口統計特徵性別差異之卡方檢定結果，如表 3-1 所示 p 值從大到小依序為年齡、宗教信仰、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就人口統計特徵而言，只有年齡因為 p 值大於 0.10 不具顯著性，宗教信仰、婚姻狀況與教育程度均有顯著的差異；其中職業，如果顯著水準為 0.05，則無顯著差異；宗教信仰與婚姻狀況，如果顯著水準為 0.01，則無顯著差異；只有教育程度為在 0.01 的顯著水準之下仍有顯著差異的人口特性變項。茲就有差異變項進一步分析，如下：

表3-1 志工性別差異之卡方檢定結果

變數別	卡方值	自由度	p 值
年齡	3.031 <sup>a</sup>	3	0.387
婚姻狀況	9.023 <sup>a</sup>	3	0.029
教育程度	19.979 <sup>a</sup>	5	0.001
宗教信仰	11.499 <sup>a</sup>	5	0.042

說明： p 值，代表性別卡方值在該自由度下有顯著差異的顯著水準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調查樣本資料分析整理而得。

##### 3.1.1 志工婚姻狀況

志工婚姻狀況，在 0.05 的顯著水準下有顯著的性別差異；志工婚姻性別交叉表分布，詳如表 3-2 所示。志工婚姻狀況以「已婚」者人數最多共 197 人，佔

## 老人福利機構志工性別差異之探查研究 --以中華民國弘道志工協會中區志工為例

76.1%; 其餘為「未婚」有 27 人，佔 10.4%; 「離婚」只有 7 人，佔 2.7%; 「喪偶」有 28 人，佔 10.8%。就性別差異而言，婚姻狀況中「已婚」者男性佔 78% 高於女性佔 75%，「喪偶」者男性佔 5% 低於女性佔 13%; 再來是「未婚」者男性佔 17% 高於女性 8%; 最後「離婚」者男性佔 0% 低於女性佔 4%; 由此可知，志工婚姻狀況大多為「已婚」。綜上所述，就婚姻狀況而言，男性在未婚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在離婚的比例高於男性。

表 3-2 志工之婚姻狀況與性別交叉表

單位：人、%

性別 婚姻狀況	男		女		合計	
	人	%	人	%	人	%
已婚	50	78	147	75	197	76
未婚	11	17	16	8	27	10
離婚	0	0	7	4	7	3
喪偶	3	5	25	13	28	11
合計	64		195		259	

說明： %為該組人數/總人數\*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調查樣本資料計算而得。

### 3.1.2 志工教育程度

志工教育程度分布，詳如表 3-3 所示。受試者在教育程度方面以高中(職)人數最多共 86 人，佔 33.2%; 國小以下有 41 人，佔 16%; 國(初)中有 63 人，佔 24%; 高中(職)為 86 人，佔 33%，大專或大學以上有 69 人，佔 27%。

由表 3-3 可知全體老人福利志工教育程度為高中(職)佔 33%，大專或大學以上佔 27%，國(初)中佔 24%; 就性別差異而言，教育程度為高中(職)男性佔 38% 高於女性之 32%; 教育程度為大專或大學以上男性佔 44% 高於女性之 21%; 由此可知，男性志工教育程度高於女性志工，而志工教育程度大多為「高中(職)」。綜上所述，就教育程度而言，男性在大專或大學以上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在國(初)中的比例高於男性。

表 3-3 志工之教育程度與性別交叉表

單位：人、%

性別 教育程度	男			女			合計		
	人	%	累加%	人	%	累加%	人	%	累加%
國小以下	5	8	8	36	18	18	41	16	16
國(初)中	7	11	19	56	29	47	63	24	40
高中(職)	24	38	56	62	32	79	86	33	74
大專或大學以上	28	44	100	41	21	100	69	27	100
合計	64	100		195	100		259	100	

說明：1.%為該組人數/總人數\*100% 2. 累加%為教育程度在該程度以下的%加總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調查樣本資料計算而得。

### 3.1.3 志工宗教信仰

志工宗教信仰分布，詳如表 3-4 所示。宗教信仰以「佛教」人數最多共 142 人，佔 54.8%，其餘為「道教」有 66 人，佔 25.5%;「天主教」有 3 人，佔 1.2%;「基督教」有 10 人，佔 3.9%;「回教」有 0 人，佔 0%;「一貫道」有 10 人，佔 3.9%;另外填寫「其他」的有 28 人，佔 10.8%。

由表 3-5 可知全體老人福利志工宗教信仰為「佛教」佔 54.8%，「道教」佔 25.5%；就性別差異而言，宗教信仰為「佛教」志工男性佔 69%高於女性之 50%；宗教信仰為「道教」志工男性佔 14%低於女性之 29%；由此可知，志工宗教信仰大多為「佛教」。綜上所述，就宗教信仰而言，男性在佛教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在道教的比例高於男性。

表3-4 志工之宗教信仰與性別交叉表

單位：人、%

性別 宗教信仰	男		女		合計	
	人	%	人	%	人	%
佛教	44	68.8	98	50.3	142	54.8
道教	9	14.1	57	29.2	66	25.5
天主教	0	0.0	3	1.5	3	1.2
基督教	1	1.6	9	4.6	10	3.9
回教	0	0.0	0	0.0	0	0.0
一貫道	1	1.6	9	4.6	10	3.9
其它	9	14.1	19	9.7	28	10.8
合計	64		195		259	

說明：%為該組人數/總人數\*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調查樣本資料計算而得。

### 3.2 志工幹部經驗與每週服務時數

服務年資、時數與相關經驗性別差異之卡方檢定結果，如表 3-5 所示 p 值從大到小依序為服務年資、志工經驗、服務時數(週)、幹部經驗，而服務年資與志工經驗 p 值因為大於 0.10 所以無顯著性，服務時數(週)與幹部經驗 p 值介於 0.01~0.10，如果  $\alpha$  值等於 0.05，服務時數(週)與幹部經驗 p 值小於 0.05 有顯著差異，所以在服務年資、時數與相關經驗之性別差異裡服務時數(週)與幹部經驗是有顯著差異的人口特性變項。茲就有差異變項進一步分析，如下：

表3-5 服務年資、時數與相關經驗性別差異之卡方檢定結果

變數別	卡方值	自由度	p 值
志工經驗	0.817 <sup>a</sup>	1	0.366
幹部經驗	5.218 <sup>a</sup>	1	0.022
服務年資	3.920 <sup>a</sup>	5	0.561
服務時數(週)	11.355 <sup>a</sup>	4	0.023

說明：p 值小於 0.01 代表有顯著差異；大於 0.10 代表無顯著差異，介於 0.01~0.10 之間看  $\alpha$  值之顯著水準而定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計算而得。

### 3.2.1 志工幹部經驗

幹部經驗分布，詳如表 3-6 所示。由表 3-6 可知全體老人福利志工以無幹部經驗者人數最多共 183 人，佔 70.7%；有幹部經驗者共 76 人，佔 29.3%。就性別差異而言，幹部經驗在「否」男性佔 59%高於女性之 50%；而「是」男性佔 41%低於女性之 50%；由此可知，志工經驗大多沒有幹部經驗。綜上所述，就幹部經驗而言，男性在沒有幹部經驗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在有幹部經驗的比例高於男性。

表 3-6 志工之幹部經驗與性別交叉表

單位：人、%

性別 幹部經驗	男		女		合計	
	人	%	人	%	人	%
是	26	40.6	98	50.3	76	29.3
否	38	59.4	97	49.7	183	70.7
合計	64		195		259	

說明：%為該組人數/總人數\*100%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調查樣本資料計算而得。

### 3.2.2 志工每週服務時數

志工服務年資分布，詳如表 3-7 所示。由表 3-7 可知全體老人福利志工每週服務時數以「2 小時」人數最多共 109 人，佔 42.1%；其餘為「1 小時」有 9 人，佔 3.5%；「3 小時」有 22 人，佔 8.5%；「4 小時」有 44 人，佔 17%；每週服務「5 小時(含)以上」共有 75 人，佔 29%。就性別差異而言，每週服務時數在「2 小時」男性佔 39%低於女性之 43%；在「5 小時以上」男性佔 44%高於女性之 24%；「4 小時」男性佔 11%低於女性之 19%；「3 小時」男性佔 3%低於女性之 10%；「1 小時」男性佔 3.13%低於女性之 3.6%；由此可知，男性每週服務時數較女性志工多，而全體志工服務年資大多為「2 小時」。綜上所述，就每週服務時數而言，男性在 4 小時以上的比例超過一半遠較女性為高，女性在 3 小時以下的比例超過一半高於男性；由此可見女性志工比較是合每週時數較少的志願服務，男性則以每週時數較多的志願服務為主。

表 3-7 志工之每週服務時數與性別交叉表

單位：人、%

性別 服務時數(週)	男			女			合計		
		%	累加%	人	%	累加%	人	%	累加%
1 小時	2	3.13	3.1	7	3.6	3.6	9	3.5	3.5
2 小時	25	39.06	42.2	84	43.1	46.7	109	42.1	45.6
3 小時	2	3.13	45.3	20	10.3	56.9	22	8.5	54.1
4 小時	7	10.94	56.3	37	19	75.9	44	17	71.1
5 小時以上	28	43.75	100	47	24.1	100	75	29	100
合計	64			195			259		

說明： 1.%為該組人數/總人數\*100%

2. 累加%為教育程度在該程度以下的%加總

資料來源：本研究，根據魏宗豐(2008)調查樣本資料計算而得。

## 4. 結論與建議

### 4.1 結論

本研究分析結果顯示志工在婚姻狀況、教育程度、宗教信仰、幹部經驗與每週服務時數上具有性別上的差異，相關結論進一步說明如下：

1. 就婚姻狀況而言，男性在未婚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在離婚的比例高於男性。
2. 就教育程度而言，男性在大專或大學以上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在國(初)中的比例高於男性；就平均而言男性志工的學歷較女性為高。
3. 就宗教信仰而言，男性佛教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道教比例高於男性。
4. 就幹部經驗而言，男性沒有幹部經驗的比例較女性為高，女性有幹部經驗的比例高於男性。
5. 就每週服務時數而言，女性志工比較是合每週時數較少的志願服務，男性則以每週時數較多的志願服務為主。

### 4.2 建議

基於本研究分析結果，對未來研究提出建議如下：

1. 本研究之研究方法為次級資料分析，故無緣採訪當初收集資料的各志工站以進行質性研究與量性研究，建議可在收集新資料搭配質性研究資料與量性研究做更深入的了解。
2. 可再使用此份問卷收集一次資料以作為相對比較，可深入追蹤最近志工參與老人福利機構志工的性別差異與過去之不同。
3. 可針對本研究結果，進一步探討志工性別差異的原因；或在本研究基礎下，進一步從事志工性別差異相關主題之研究。

## 參考文獻

- 何志成(2004)，《非營利組織的議題倡導與價值維護—以弘道老人志工協會為例》，南華大學碩士論文。
- 陳水金(2007)，《非營利老人福利組織行政管理之研究—以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為例》，逢甲大學碩士。
- 張美齡(2002)，《家庭教育中心志工性別角色、投入志願服務程度與婚姻調適之研究》，國立嘉義大學家庭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曾騰光(1997)，《志願工作者的組織承諾與機構人力資源管理策略》，社區發展季刊第七十八期，第35~37頁。
- 魏宗豐(2008)，《參與動機、工作滿足與組織承諾相關之研究 -以弘道老人福利服務志工為例》，逢甲大學碩士論文。

